

# 新区开展保健品虚假宣传整治行动



重点检查老年人保健品及广告宣传中存在的欺、假、虚、夸大宣传等突出问题,通过免费体验、举办会议讲座、旅游、义诊等形式销售保健品行为。

重点打击以会议营销、网络销售、电话营销、有奖促销、销售返利等形式违法销售保健品。

的欺、假、虚、夸大宣传行为,保健品广告违法行为,以仿冒手段“搭便车”、“傍名牌”等不正当竞争行为。

依法加强广告事中事后监管,严厉查处未经审查发布保健食品广告以及发布虚假违法食品、保健食品广告等违法违法行为。



## 相关新闻

### 整顿“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启动 禁止对保健品进行评比评优活动

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民政部等13个部门决定,自1月8日起,在全国范围内集中开展为期100天的联合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

同时,上述多部门还联合下发《联合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行动方案》(下称《方案》),将整顿重点锁定为: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消费密切相关的行业和领域,食品(保健食品)、宣称具有“保健”功能的器材、用品、用具、日用品、净水器、空气净化器、玉石器等穿戴用品;声称具有“保健”功效的服务等。

《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规划,在重点领域锁定重点场所及地区,包括存在会议营销活动的宾馆酒店;容易发生“保健”市场推销活动的社区、公园、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销售对象主要为老年、病弱群体的“保健”类店铺;旅游景区、农村乡镇、农村农贸市场、城乡结合部等。同时选择重点时段,春节等重大节假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等。

同时,《方案》锁定了重点行为:虚假宣传、组织虚假宣传行为;虚假违法广告行为;保健食品中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及宣传治疗作用的行为;制售假冒伪劣产品行为;无证无照经营行为;价格违法行为;故意拖延或无理拒绝消费者合理要求行为;直销企业、直销员及直销企业经销商的违规直销及传销行为;相关企业或个人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等行为;以“保健”为名开展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在“百日行动”中,直销产品也成为整顿重点。《方案》称,严格直销行业市场准入,暂停办理直销相关审批、备案等事项。《方案》称,将重点查处直销企业及其直销员违规直销及从事传销活动的行为。直销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有虚假宣传、超直销产品范围经营、在未批准区域开展直销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在市场监管等部门执法处罚的基础上,撤销相应直销企业、直销员资格,直至吊销该企业直销经营许可证。据《法制日报》

## 律师进社区

### 擅自从事职业中介 将被依法予以关闭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应当取得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对于未经许可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情形将如何处罚?本期“律师进社区”栏目就此详细解答。

解答:根据《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未经许可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予以关闭或者责令停止从事职业中介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违反规定,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未备案,或设立分支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登记未书面报告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时报记者 刘纯

## 社区律师

杨家泊镇东庄村	晨昊律师事务所	苏丹	电话 1832064682
杨家泊镇罗卜坨村	晨昊律师事务所	吕春喜	电话 1360200313
杨家泊镇西庄村	晨昊律师事务所	马超	电话 13502184765
杨家泊镇羊角村	晨昊律师事务所	马超	电话 13502184765
杨家泊镇杨庄子村	瀚阳(滨海)律师事务所	王建成	电话 1303222837

### 生活无着的未成年人 可获得哪些社会救助?

说事儿热线:66336097 微信:13512463060

市民李先生:上周末我陪父母去逛商场,看到有人带着两个年幼的孩子当街乞讨,虽然不能肯定他们是不是骗子,但是这么冷的天让两个孩子在大街上冻着,看着挺可怜的。我想知道我国法律对生活无着的未成年人是否有一些社会救助举措?

说法: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应规定,对流浪乞讨等生活无着的未成年人的社会救助保护包括:1.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民政部门应当根据需要设立救助场所,对流浪乞讨等生活无着的未成年人实施救助,承担临时监护责任。2.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应当护送流浪乞讨或者离家出走的未成年人到救助场所,由救助场所予以救助和妥善照顾,并及时通知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领回。3.对孤儿、无法查明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以及其他生活无着的未成年人,由民政部门设立的儿童福利机构收留抚养。4.未成年人救助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依法履行职责,不得虐待、歧视未成年人;不得在办理收留抚养工作中牟取利益,由主管部门责令改正,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时报记者 张玮

最近,滨海新区正在开展打击、清理、整顿保健品乱象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检查老年人保健品及广告宣传中存在的欺、假、虚、夸大宣传等突出问题和通过免费体验、举办会议讲座、旅游、义诊等形式销售保健品行为。为增强社区居民识别保健品虚假宣传的能力,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日前,泰达御海社区开展了集中打击清理整顿保健品乱象专项整治行动部署会。会后社区工作人员向居民传达了北塘街道集中打击清理整顿保健品乱象专项整治行动的会议精神,并当场解答了居民们的提问。社区还通过悬挂横幅、利用LED显示屏、张贴海报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提升辖区居民主动防范欺、假、虚、夸大宣传和抵制非法广告、营造健康的消费观念。

虚假宣传整治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中就已经明确,第三方平台经营者和相关方的法律责任。今后,食品、保健食品交易网站、电视购物频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等,以及为会议营销提供场地的宾馆、会场等开办者、出租者,应当依法审查入场食品经营者的许可证,进行实名登记,对经营者利用其所提供的平台场所进行虚假宣传、欺、假、虚、夸大宣传等违法行为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于广告发布者,《通知》也明确,广告经营者、发布者应当对食品、保健食品广告加强审查,依法履行查验证明文件、核对广告内容的义务,出现欺、假、虚、夸大宣传等违法行为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在讲座中,有些居民提出,他们只知道一些保健品的宣传多半是租个底商搞活动,没见到有实体店销售商品。这种没实体店的保健品能在网络上销售吗?对此,罗凤香解释说,经营食品、保健食品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没有实体店经营资质的企业,不得在网络平台上销售食品和保健食品。根据《通知》规定,对非实体店经营单位认真排查,重点检查通过电视购物、电话营销、会议营销、网络营销等方式销售食品或保健食品单位的经营许可资质,按照属地管理职责通知相关部门处理。对未履行管理责任的电视台、报刊、互联网交易平台、宾馆、会场等第三方平台运营商,转请相关部门调查处理。对涉外网站,转请互联网信息管理部门核实处理。涉及进口产品的,通报出入境检验检疫管理部门调查处理。所有检查和处罚结果均向社会公开。 时报记者 张玮

## 为保健食品提供场地 宾馆也要承担连带责任

记者在走访时了解到,一些中老年人被忽悠走进了保健品宣传的“课堂”,而这些宣传场地基本都是在社区附近的底商、宾馆等场所。新区这次以社区、城乡接合部及村居作为重点检查区域;以具备开办讲座条件的经营单位及酒店、会所、活动中心、出租屋、医疗机构、养老机构作为重点进行打击、整顿的场所。泰达御海社区党支部书记罗凤香表示,结合此次专项整治行动,社区工作人员也集中学习了有关保健食品方面的法律规定。她说在国务院食品安全办、工信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9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食品、保健食品欺、假、虚、夸大宣传整治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中就已经明确,第三方平台经营者和相关方的法律责任。今后,食品、保健食品交易网站、电视购物频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等,以及为会议营销提供场地的宾馆、会场等开办者、出租者,应当依法审查入场食品经营者的许可证,进行实名登记,对经营者利用其所提供的平台场所进行虚假宣传、欺、假、虚、夸大宣传等违法行为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虚假夸大宣传 可依照《食品安全法》处罚

此次新区开展打击、清理、整顿保健品乱象专项整治行动还将重点检查一些机构对保健产品的虚假宣传、夸大宣传等突出问题。重点打击以会议营销、网络销售、电话营销、有奖促销、销售返利等形式违法销售保健品的欺、假、虚、夸大宣传行为,保健品广告违法行为,以仿冒手段“搭便车”、“傍名牌”等不正当竞争行为。依法加强广告事中事后监管,严厉查处未经审查发布保健食品广告以及发布虚假违法食品、保健食品广告等违法违法行为。罗凤香称,他们为此也咨询了社区律师,律师表示严肃查处食品广告中虚假宣传、疾病预防治疗功效宣传等违法违法行为,对食品作虚假宣传且情节严重的,可依照《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

## 没有实体店经营资格 不得在网上销售保健品

在讲座中,有些居民提出,他们只知道一些保健品的宣传多半是租个底商搞活动,没见到有实体店销售商品。这种没实体店的保健品能在网络上销售吗?对此,罗凤香解释说,经营食品、保健食品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没有实体店经营资质的企业,不得在网络平台上销售食品和保健食品。根据《通知》规定,对非实体店经营单位认真排查,重点检查通过电视购物、电话营销、会议营销、网络营销等方式销售食品或保健食品单位的经营许可资质,按照属地管理职责通知相关部门处理。对未履行管理责任的电视台、报刊、互联网交易平台、宾馆、会场等第三方平台运营商,转请相关部门调查处理。对涉外网站,转请互联网信息管理部门核实处理。涉及进口产品的,通报出入境检验检疫管理部门调查处理。所有检查和处罚结果均向社会公开。 时报记者 张玮

## 司法部减证便民 取消28项证明

司法部8日发布,司法部近日对涉及本级和地方各级司法行政部门实施的各类证明事项进行了全面清理,取消了司法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设定的证明事项28项。证明事项清理,是群众和企业的强烈期盼。司法部针对人民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大力削减证明事项,简化办事流程,印发了《司法部关于取消部分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设定的证明事项的决定》。据介绍,这次取消证明事项领域涉及律师执业管理、律师事务所管理、取得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资格的台湾居民在大陆从事律师职业管理、社区矫正实施、法治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部级科研项目管理等方面。司法部的决定取消了《律师执业管理办法》等部门规章设定的“申请人的执业经历证明”“建立执业风险、事业发展等基金的证明”等20项证明事项。同时还取消了《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设定的“无犯罪记录证明”“职称证明”等8项证明事项。 据新华社



为进一步增强社区居民的法制意识,大力弘扬法治精神,近日星海苑社区特邀请段克文律师为社区居民上了一堂法律知识讲座。段律师首先向大家讲解了《天津市预防和治理校园欺凌若干规定》,这是我国首部规范校园欺凌预防和治理的地方性法规,是以法治方式解决校园欺凌问题的重要法治保障。还针对社区居民情况重点讲解了《婚姻法》和《继承法》两个方面的内容。对婚前财产、婚后共同财产、离婚时财产分割、遗产继承等居民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讲解。有部分居民结合自身实际向律师咨询了纠纷该如何处理,律师都耐心地为其一一讲解。

## 夫妻共同财产 婚内也可分割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 能否分割财产? 居民黄先生:我弟弟和弟媳一直感情不和,闹离婚,经过家人的劝解,他们同意为了孩子的成长,暂不办理离婚手续,但其实已经形同陌路。我弟媳想现在就把家里的财产分清楚,但是两人还没离婚,共同财产能分割吗? 解答: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三),婚姻关系存续期间, 离婚时夫妻一方未退休 居民樊女士:这些年我一直给老伴交养老保险,每年都好几千元,现在老伴还不符合领取养老金的条件,如果现在在我们离婚,我交过的保险费他是不是得还给我? 解答: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三),离婚时夫妻一方未退休、不符合领取养老金条件,另一方请求按照夫妻共同财产分割养老保险金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婚后以夫妻共同财产缴付养老保险费,离婚时一方主张将个人养老金账户中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个人实际缴付部分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分割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时报记者 刘纯

## 社区开展反邪教“赶大集” 警示教育宣传活动



1月4日上午,新河街威海路社区在辖区内开展了反邪教“赶大集”警示教育宣传活动,并利用社区活动室开展反邪教讲座。该社区工作人员在辖区主要干道上为过往行人发放反邪教的宣传品。活动现场悬挂反邪教宣传标语,工作人员现场解答群众咨询,发放反邪教宣传单、挂历、手提袋等宣传品共计100余份,向过往群众宣传反邪教知识收到了很好的社会效果。讲座中,工作人员为居民讲解了“法轮功”“全能神”“门徒会”等邪教组织和各类有害气功的基本特征、传播方式、活动特点、危害以及我国防范处理邪教问题的有关法律政策等。 文/图 记者 张玮

## 乱开远光灯 险些酿事故

对于机动车驾驶员来说,错误使用远光灯导致道路对面来车的驾驶员或行人产生视觉障碍,发生车祸的可能性也非常大。那么因为乱打远光灯造成事故是否需要承担法律责任?开远光灯在法律上有哪些相关规定?天津星伦律师事务所的曹志平律师为大家解读相关法律法规。 时报记者 张玮

网友“乔木林”每天下班后,都要乘坐公交车,下车后穿过马路步行回家。在几天前的傍晚,他过马路时突然一辆私家车准备超车并且打着远光灯,向他直冲喇叭。“乔木林”当时拎着很多东西,被远光灯照得刺眼,不知该如何躲避,只得停在原处不动。该车辆经过他前方时和他只有半臂的距离,“当时真的挺危险的。如果我再往前一点,可能就会被撞到。”“乔木林”说。车辆打远光灯的问题其实非常普遍,对于行人来说,说远光灯照射是根本看不清前方情况的,这样很容易造成事故。如果出现类似事故,责任如何划分呢? 时报记者 刘纯

开远光灯有哪些相关规定? 曹律师解释说,对于远光灯问题我国法律其实有明确的规定。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八条规定:(一)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会车时,距相对方向来车150米内不能使用远光灯。(二)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窄桥、窄路与非机动车会车时不能使用远光灯。(三)通过有交通信号控制的交叉路口,转弯时不能使用远光灯。(四)夜间没有路灯、照明不良或者遇有雾、雨、雪、沙尘等低能见度的情况下行驶时,同方向行驶的后车与前车近距离行驶时,不能使用远光灯。(五)夜间超车时,应远近光灯交替使用,提醒前方车辆。(六)在照明较好的城区不宜使用远光灯。对机动车夜间不按规定使用远光灯的违法行为,交警部门将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处以罚款并扣分的处罚;在机动车年检安全检测时,对私自安装强光不符合《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车辆将不予核发合格标志。

## 乱开远光灯导致车祸谁担责?

曹志平律师,交通事故的责任是由交警来划分,交警根据事故发生的原由来判断的,然后再根据原因看是哪一方的过错导致的。过错大的一方,承担的责任越大,也要承担主要的赔偿责任。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规定,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机动车遇相对方向来车时,应当在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因此,也提醒广大司机,滥用远光灯属于违法行为,由此引发交通事故的,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乱开远光灯导致车祸谁担责?

曹志平律师,交通事故的责任是由交警来划分,交警根据事故发生的原由来判断的,然后再根据原因看是哪一方的过错导致的。过错大的一方,承担的责任越大,也要承担主要的赔偿责任。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规定,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机动车遇相对方向来车时,应当在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因此,也提醒广大司机,滥用远光灯属于违法行为,由此引发交通事故的,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乱开远光灯导致车祸谁担责?

曹志平律师,交通事故的责任是由交警来划分,交警根据事故发生的原由来判断的,然后再根据原因看是哪一方的过错导致的。过错大的一方,承担的责任越大,也要承担主要的赔偿责任。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规定,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机动车遇相对方向来车时,应当在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因此,也提醒广大司机,滥用远光灯属于违法行为,由此引发交通事故的,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为避刑罚偷“杂牌”手机 男子“聪明反被聪明误”

浙江台州的杨某是个惯偷,他很清楚盗窃处罚中治安档和刑事档的差别,所以偷手机时从不偷苹果手机。但最近他却被抓了,因为他不小心偷了一部价值上万元的“8848”。归案时杨某自己都笑了:“当时以为是杂牌机,没想到啊,判了几年就判几年,我无语可说。”(微博) 法治滨海律师团:既然了解法律就应当遵守,本案中杨某聪明反被聪明误,想钻法律的空子,最终害的是自己。根据《刑法》对盗窃罪的规定,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时报记者 刘纯

## 合伙盗窃电动车 累犯男子再获刑

几次盗窃电动车得手,于某的胆子便越来越大,他不顾自己的前科案底,再次走上违法犯罪道路。于某联系到蒋某,他们将邻居停放的电动三轮车盗走后销赃,经鉴定被盗电动三轮车及车上定位器价值3000余元。得手后,于某和蒋某又到超市,假装购买商品转移店主的注意力,将店主停放在门外的电动三轮车盗走。就这样于某和蒋某再三盗窃,然而就在他们再次实施盗窃时被民警抓获。本案在诉讼过程中,蒋某退赔被害人相关损失。 法院审理:法院认为,被告人于某、蒋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他人财物,价值数额较大,其行为均构成盗窃罪。二被告人于某在共同犯罪中各有分工,作用相当,不分主次。于某在犯罪前有期徒刑执行完毕后,五年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是累犯,具有法定从重处罚情节。其当庭能如实供述、自愿认罪,具有酌定从轻处罚情节。被告人蒋某能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自愿认罪,并退赔被害人经济损失,具有法定从轻处罚情节。综上,依据《刑法》规定,法院最终判决被告人于某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四千元。被告人蒋某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作案工具摩托车一辆,依法予以没收。 时报记者 刘纯